**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科研楼通风及气路工程改造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招标人：**

**招标代理机构：**

二〇二〇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1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3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7

一、 说明 8

1 资金来源 8

2 招标人 8

3 合格的投标人 8

4 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8

二 招标文件 8

5 招标文件构成 8

6 招标文件的修改 9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7 投标的语言 9

8 投标文件构成 9

9 投标文件格式 10

10 投标报价和货币 10

11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0

12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

13 投标有效期 11

14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1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2

16 投标截止时间 12

17 迟交的投标文件 12

18 评标委员会 12

五 开标与评标 13

19 开标 13

20 投标文件的初审 13

21 评标 14

22 资格后审（如需） 15

六 授予合同 16

23 中标通知书 16

24 签订合同 16

#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 （以下简称“招标人”），就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科研楼通风及气路工程改造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邀请国内合格投标人就下列内容提交密封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一、项目编号：

二、项目名称：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科研楼通风及气路工程改造项目

三、项目概况：

1、采购内容：科研楼通风及气路工程改造

2、规格数量：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3、保修期：整体保修期不少于 3 年（易耗易损设备除外），若生产制造商提供更优质的服务，则按生产制造商的标准执行（具体参照原厂家保修卡条款）

4、完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个日历日内完成到货、安装、调试等工作并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

5、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6、项目预算：**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242,000元**，最高限价资金包括所提供货物抵达指定交货地点的货物价格、运输、装卸、安装调试、验收、税费及一切技术和售后服务等费用，**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须对本项目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仅对项目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四、投标人资格条件：

①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取得合法的营业执照；

②投标人须提供2019年度的财务报表或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近期资信证明（2020年1月1日之后成立的单位只须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近期资信证明）；

③ 投标人须提供近半年来任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④ 投标人须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最近三年内无严重违法记录，并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成立不足三年的单位只须提供成立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⑤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点：2020年4 月20日 17：00

八、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广东省汕头市大学路241号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行政楼A545室。

九、联系方式

如对本项目商务方面有相关问题，请发送电子邮件至校园运营部采购执行部门进行咨询：[purchasing@gtiit.edu.cn](mailto:purchasing@gtiit.edu.cn)。

如对本项目技术要求方面有相关问题，请发送电子邮件至校园建设部门进行咨询：[construction@gtiit.edu.cn](mailto:construction@gtiit.edu.cn)。

十、送交标书时间与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与地点：有意向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将标书于2020年4月20日 17:00时前送至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行政大楼A545采购部 陈老师 收。

#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一、总则**

1. 以下带“★”的为重要的商务招标条款，对其中的任何不满足都将可能导致废标。
2. 项目概述：本项目为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科研楼通风及气路工程改造项目，具体数量与技术参数详见“十、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参数”。
3. 承包方式：本项目中标人包通风和气路系统设备及配件采购、安装，包自控线路敷设、控制模块供应及安装、自控系统调试，包实施此项工程所涉及拆除及恢复，包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包招标图纸未能体现但在踏勘现场中应发现的、且为完成该工程必须完成的工作 等相关内容。
4. ★实施方案：投标人须在采购人现场对所投标的项目进行现场勘查（需签署由招标人出具的现场勘查等级表）并制定施工方案和施工图纸，方案和图纸将作为重要技术评分条款。
5. ★完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个日历日内（如招标人要求分批供货时，交货时间根据招标人书面通知时间为准）完成到货、安装、调试等工作并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
6. 中标人承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中标人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产品供货、配套备品备件提供、运输、卸货、安装、调试、检验、验收等相关服务以及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服务；投标人应自行增加货物正常、合法、安全运行及使用所必需但招标文件没有包含的所有部件、版权、专利等一切费用。
7. ★保修期：设备整体保修期不少于 3 年（易耗易损设备除外），若生产制造商提供更优质的服务，则按生产制造商的标准执行（具体参照原厂家保修卡条款）。项目施工改造保修期不少于 2年。

8、付款方式：（1）项目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中标人合同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

（2）施工完成并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中标人汇付5%工程质保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70％；

（3）中标人在合同款项支付前要提交相应款项的发票。

9、★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中须包含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副本（加盖投标人公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若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加盖投标人公章）。

**二、项目基本要求**

1、投标人所投货物必须是厂商原装的、全新的，无知识产权使用纠纷，形状、规格、性能及指标符合国家及招标文件提出的有关技术、质量、安全标准。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及环保要求，并提供使用说明书及相关材料，如货物材料不符合要求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2、对于影响货物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参数”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3、货物的包装和发运必须符合系统的产品特性要求，每一包装箱必须附有装箱清单。

4、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符合本“采购货物清单”中提出的要求。如货物达不到与投标所述配置质量相关要求，招标人有权拒收货物。

5、货物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

6、投标人报价时应以投标文件为准。

**三、包装、运输、保管及保险**

1、由中标人负责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货物包装且包装必须为制造商原厂包装，货物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2、中标人负责将货物送到招标人指定卸货地点，并承担货物保险、运输、装卸车、货物现场的卸货、就位等全部费用。

3、各种货物，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四、安装调试**

1、中标人按招标人要求，在招标人指定的地方负责本项目的安装。

2、调试：按国家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和合同的要求进行，分阶段进行调试。

3、货物的拆箱、安装、调试等项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必须在招标人的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响应标书中给出的具体安装和测试方法，在实际实施前必须先经招标人同意方可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各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五、****检验**

货物的厂验（如需）和现场检验将采用随机抽样测试方法，其测试内容由招标人在技术要求书中任意选择，抽样的数量最多可为每个品种的5%取整进行测试。

**六、****验收**

1、安装工程开始前，中标人按照招标人的通知，共同开箱检验，主要检验货物的外观质量，货物的原产地及数量。

2、国内生产的部件必须有国家有关部门的认证合格证。

3、投标人应给出货物详细的验收方案，包括验收项目、验收标准，验收实施办法等。

4、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中标人向招标人递交货物安装调试记录和竣工通知书，由双方代表签字生效。并由甲、乙双方组成验收小组共同进行技术验收和商务验收，验收合格后签署《验收报告》。 产品质量和安装调试检验标准遵照国家相关规定和最新标准执行。验收中如发现有质量不合格或型号规格、数量等与送货清单不符、提交的技术文件和资料不完整等情形，中标人应免费更换或补齐，并承担因此发生的违约责任。

5、验收由招标人与中标人及相关人员依国家有关标准、合同、设计图纸及有关附件要求在招标人指定地点进行。

**七、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产品保修期：整个项目免费保修期为 3 年及上门服务；若厂家保修期超过 3 年的则按厂家保修期执行。

2、中标人必须有可靠的售后服务保障，能提供正常的售后质保及技术服务。

3、保修期内，上门、维修、更换配件以及退货的实际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保修期后，中标人须提供货物的终身维修服务，只收成本费。

4、不论保修期内外，中标人对使用人的日常咨询必须在8小时内做出响应。保修期内在接到报障电话后须在4小时内做出响应，并于12小时内到达现场，在48小时内修复排除故障；如果故障无法在48小时内修复，应用免费提供同类设备代替以确保正常使用。

5、中标人随时电话或书面解答系统使用方面的疑问，根据需要派人到现场服务。

6、制造商执行的货物制造、检验和验收的标准要达到国标及同等相关标准。

**八、技术资料及知识产权要求**

1、中标人应于验收后向用户提供一式四份验收报告，负责技术文档的归纳、整理、提交，并提供完整的软、硬件技术资料。

2、中标人提供完好、全新的原包装产品（包括零配件），随机技术资料齐全。产品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必须具有生产日期、厂名、厂址、产品合格证等。

3、中标人供货时须提供以下文件：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合同规定的备品配件、产品技术文件（说明书、图纸、手册和技术资料等，语种应含中文）。

4、在中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或司法干预。如果发生上述起诉或干预，则其法律责任均由中标人负责。

**九、招标人配合条件**

1、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要列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求招标人提供的配合条件。

2、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招标人将提供必要的配合及协调，如：根据合同规定及时付款、及时签署有关确认证书、与投标人一起确认进场安装条件、提供安装调试所需的相关工作条件等。

**十、主要货物清单及技术参数****（投标人可自行编制格式）**

| **品名** | **▲能效**  **标准** | **▲制冷量W** | **噪音**  **db（A） 室内** | **噪音**  **db（A） 室外** | **▲制冷 功率** | **▲雪种 类型** | **▲循环**  **风量**  **M3/H** | **配件要求** | **数量**  **（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一、 说明

### 1 资金来源

政府财政资金

### 2 招标人

招标人是指获得资金的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社会组织。本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特指“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简称招标人或买方。

###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并具备相应的经营范围；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4.1 本采购项目为货物及相关服务采购，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

4.2 货物及相关的服务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或行业标准。

4.3 投标人应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 二 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要求提供的货物、采购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

招标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1. 投标邀请函
2. 用户需求书
3. 投标人须知
4. 合同格式
5. 投标文件格式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6 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投标截止时间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6.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人回函确认。

6.3 招标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有约束力。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7 投标的语言

7.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对于任何非中文的资料，都应提供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翻译本为准。

### 8 投标文件构成

8.1 投标文件的组成：

**8.1.1商务部分**

1）投标函

2）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4）投标人基本情况

5）贸易公司（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如投标人为贸易公司时需提供）

6）制造商授权及承诺文件

7）货物详细配置清单

8）近年来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9）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10）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8.1.2 技术部分**

1）技术响应文件基本要求（技术规格偏离表）

2）项目组织架构及项目主要负责人经验和资质情况

3）质量保证措施

4）施工方案、验收计划、售后服务安排及承诺

5）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6）产品技术资料彩页

**8.1.3 经济文件**

1）投标报价表

2）分类报价明细表

3）政策适用性说明

**8.1.4 唱标信封**

1）投标报价表

2) 分类报价明细表

3）电子文件（经济、商务、技术部分文件, 电子文件采用DVD－R光盘或U盘储存，其中经济部分文件需用MS Office的Excel格式提供。）

8.2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必须包括上述内容，但不限于上述内容。投标文件（含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及经济部分）一同装订成一册，并编制目录和页码；唱标信封单独封装。**

### 9 投标文件格式

**9.1 投标人应按投标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函”、“投标报价一览表”、“投标报价分项报价表”等（详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9.2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货物包中的内容拆开报价，否则将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9.3 投标报价一览表另做一份放入“唱标信封”中以供开标时使用。**

### 10 投标报价和货币

10.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报价方式报价。

10.2 国产的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他税。

10.3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的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关税、增值税和其他税。

10.4 如果投标人对于招标文件或答疑文件中为满足技术要求所提供货物有未报价或漏报、错报、缺报等情况，招标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投标人予以招标人的报价优惠报价，中标后不予调整。

### 11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1.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1.2 投标人应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中规定的资格标准，否则将导致废标。

### 12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2.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2.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2) 货物从招标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中列出的使用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人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2.3 投标人在阐述上述第12.2（3）时应注意招标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货物的标准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必须等于或优于。**

###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报价应在规定的开标日后的（90）个日历日内保持有效。

13.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报价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招标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接受延长报价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报价。

### 14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4.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四份，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 ，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证书”附在投标文件中。除没有修改过的印刷文献外，投标文件的每一页都应由投标人或其授权代表用姓或首字母签字或盖骑缝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4.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唱标信封”字样。

15.2 投标文件正本上注明“正本”，副本上注明“副本”

15.3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正本必须单独密封）和所有的副本（副本不需每本单独密封，可将全部副本密封在一起）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5.4 再将以上所有文件（唱标信封、投标文件）统一密封。

15.5 投标文件密封封口处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15.6 内外层信封均应：

**1)清楚标明递交至：**

**2)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和“在 年 月 日00分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15.7 内层信封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15.8 如果外层信封未按本须知第15.1－15.7条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招标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招标人在本须知第15.6条规定的地址收到投标的时间不迟于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4月20日 17:00时**）**。

### 17 迟交的投标文件

17.1 招标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第16条规定的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 18 评标委员会

18.1 依法组成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为招标人校内评标小组。

# 五 开标与评标

#### 19 开标

19.1 招标人自行组织内部开标。开标结果将在学校网站公布。

#### 20 投标文件的初审

20.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0.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但修正后的总价不得高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以上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0.3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20.4 评标委员会将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适用法律、税等内容的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0.5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1) 超出经营范围投标的；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3) 招标文件中要求法人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的文件无法人代表签字或公章的，或签字人无法人代表有效委托的；

4)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函，或投标函的内容与招标文件有明显不一致的；

5) 无投标表或分项投标表的；

6）投标有严重缺漏项目的；

7）投标超出预算的；

8) 招标文件当中已列明的其他导致废标的因素。

#### 21 评标

21.1 **综合评审**

21.1.1 定标原则

评标工作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比照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审分为符合性检查、综合评审两部分。通过评审，评出综合评审最优的投标人。

21.1.2 评标办法

21.1.2.1 招标文件技术需求技术指标要求为重要技术要求，是评标技术响应评分的重要依据，严重偏离的将导致废标。

21.1.2.2 对每个投标人进行商务、技术和价格符合性检查，内容包括：投标函、法人授权书、资格证明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其他导致废标的条款。

21.1.2.3 对通过商务、技术和价格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进行技术商务综合评议，针对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各个投标人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分。

**评分标准和细则**

|  |  |
| --- | --- |
| 评分因素 | 分值 |
| 1、商务 | 35分 |
| 2、价格 | 35分 |
| 3、技术 | 30分 |

**21.1.2.4 商务、技术评标办法**

**1.商务评分：35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的综合资信实力、服务承诺等因素，按照以下表格进行打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审内容及评分细则** | **分值** |
| 1 | 投标人信誉 | 1. 投标人获得市级或以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认定，连续七年或以上获得认定的可得3分，连续3年获得认定的可得2分，获得认定年数在三年及以下的得1分；   ② 投标人具备“ISO 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 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OHSAS 18001:200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每提供一个可得1分，最高得3分；  ③ 投标人获得政府或相关项目使用单位出具的服务满意评价或表扬文件，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高得6分。  以上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才可得分。 | 12 |
| 2 | 业绩情况 | 投标人2015年以来完成的同类政府或高校项目成功案例（金额20万元以上），每一个案例1分，最高得8分（提供合同和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 8 |
| 3 | 施工方案和施工图纸 | ① 施工方案和施工图纸详尽，充分理解用户需求、项目建设目标，设备主要选用市场知名品牌，系统架构合理、可行的，可得7～10分；  ② 施工方案和施工图纸详尽，能围绕用户基本需求，设备选用市场常见品牌，系统架构可行的，可得5～7分；  ③ 施工方案和施工图纸基本完整，基本清楚项目建设方向，设备选用市场常见品牌，系统架构基本可行的，可得0～3分。  备注：对本项目建设施工合理性要求和对用户需求的理解程度与施工人员架构安排、安全施工措施 | 10 |
| 4 | 售后服务 | 横向对比各投标人的售后服务和提供的质保措施等进行打分，优得5分，良得3分，其次得1分。 | 5 |

21.1.2.5每个评委对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得分。

21.1.2.6价格评分：35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5。

注：超过此本项目预算价的投标作废标处理。价格评分仅限于有效投标人。评标价是指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通过商务和技术评审并调整后的最终价格。

21.1.2.7技术评分：3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的技术力量等因素，按照以下表格进行打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审内容及评分细则** | **分值** |
| 1 | 经营范围 | 包含机电设备安装及维修；空调设备的安装、维修；弱电系统设计、集成、安装、维修等综合评分 | 6 |
| 2 | 资质 | 具备机电工程施工资质等级、政府定点空调维护及保养资格等综合评分 | 10 |
| 3 | 施工方案 | 按施工组织方案、配备工程技术人员等评分 | 14 |

21.1.3**投标人的最终评标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技术得分**

21.1.4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列出投标人的名次，报评标委员会确认后，推荐综合得分高的前两名为中标候选人。

21.1.5评标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22 资格后审（如需）

22.1 招标人将根据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对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资格后审。

22.2 通过资格后审的第一中标选人为中标人；如审查未获通过，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并可对第二中标候选人进行资格后审，依此类推。

22.3 招标人保留审查中标人是否有能力令人满意地履行合同的权利，包括对中标人的规模、人员、场地、货物等方面的核实或现场考察。如果审查通过，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该中标人；如果审查没有通过，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并对下一个候选的中标人能否令人满意地履行合同作类似的审查或重新组织采购。

# 六 授予合同

### 23 中标通知书

23.1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3.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不签订合同及不履行合同将承担违约责任。

23.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24 签订合同

24.1 中标人应按指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24.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及有效组成部分。

24.3 中标人结算时须开具与其名称一致的正规发票。

24.4 合同在履约保证提交后生效。

# 